

# 虎穴探秘

## 黑手党纪实

〔美〕约瑟夫·皮斯顿  
理查·伍德利著



511  
E363  
589

虎穴探秘

S  
—  
E38

黑手党纪实

〔美〕约瑟夫·皮斯顿  
理查·伍德利著

薛庄人  
刘静远

薛昀厚译

新华出版社

P 1991.8. 5



My Undercover Life  
in the Mafia  
by JOSEPH D. PISTONE  
with RICHARD WOODLEY  
NEW AMERICAN LIBRARY  
新美国文库出版公司 1989年1月

虎穴探秘  
——黑手党纪实  
〔美〕 约瑟夫·皮斯顿 著  
理查·伍德利 编  
薛庄人 刘静远 薛昀厚 译

\*  
新华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燕山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3.875印张 插页2张 271.000字  
1991年5月第一版 1991年5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数：1—13,000册  
ISBN 7—5011—0958—3/K·128 定价：5.30元

## 内 容 简 介

本书记录了一位智勇双全的探员深入虎穴的真实故事。于1989年出版后在美国社会上引起了轰动。

作者约瑟夫·皮斯顿本人恰好就是这位探员，所以故事的真实性更不庸置疑。

美国联邦调查局(FBI)派了一位素质很好的特工人员，化名董尼·勃拉斯科，伪装珠宝贼，混迹于黑社会，终于打通了与黑手党的直接联系，取得了黑手党上层人物的信任，从而探得了黑手党人活动的大量情报和罪行，最后使一大批原来连法律都奈何他们不得的歹徒，坐上了被告席，受到应有的惩处。

然而，这位特工从此却不得不携家人告别公众生活，隐姓埋名，因为黑手党至今还在追杀他。

本书揭去了多年来蒙在黑手党头上的神秘纱幕，使广大读者能够大开眼界，对于研究社会学、历史学、政治学、法律学乃至其它有关学科的专家学者，不失为一本有价值的参考书。

约瑟夫·皮斯顿  
著

## 译 者 的 话

“蛇蟠著泥百仞之中”

《淮南子·览冥篇》

本书写的是一个真实的故事。

美国联邦调查局派了一名特工人员，改名换姓，下到盘根错节的黑社会。他想方设法接通了与黑手党的关系，步步为营，混身其中长达六年之久，历经艰险，终于获得了第一手的大量犯罪证据，使作恶多端的黑团伙分子落入了疏而不漏的法网。

本书作者之一约瑟夫·皮斯顿(另一位是理查·伍德利)就是这位大智大勇的探员。

读者也许要问：在侦破手段如此先进的西方，难道还需要特工人员冒杀身的危险，去搞那种长达数年的卧底吗？

回答是肯定的。原来由于历史的原因，黑手党内有一条

冷酷的铁血纪律，那就是所谓的“缄默帮规”（*Code of Silence*），它是从十三世纪这个秘密会社在西西里岛组建以来实施至今的内部法律的基本准则，这条帮规要求其成员对上级绝对顺从，对统治阶级的政府则采取坚决不合作的态度。凡入伙者必须以短剑刺指，歃血为盟，誓不背叛。圈内人鲜有违誓者，偶有，必遭帮内人严惩不贷，死于非命，以至多少世纪来，黑手党无论在其发源的母国意大利，还是在有意裔移民的南美诸国或是美国，都蒙上了一重阴森神秘的色彩，局外人是无法窥其内幕的。在这种情况下，纵有先进的监控设备，岂不是犹如英国诗人威廉·朗兰在一篇教诲性的寓言诗里给耗子所出的难题：“谁去给猫脖子上挂个铃铛呢？”（Who will bell the cat?），所不同的是，执法者挂铃铛的胆子倒并非没有，只不过猫的踪迹难觅罢了。这么一来，政府想抓黑道里的人难，想将这伙人一网打尽更难，更何况时至二十世纪的今天，他们在国际间互通声气，并肩作恶，神出鬼没，诡计多端，真正成了藏身在深深烂泥中的爬虫鱼鳖，如果不事先探明其百仞以下的沟道洞穴，硬要去瞎摸乱抓，其结果是反受其害。

约瑟夫·皮斯顿不愧是一位受过严格专业训练和具有较高文化素质的侦察人员。他巧妙地探到了蛇蝎的穴道，详细地观察了虫豸的活动规律和生活习性，终于出色地完成了上级交给他的任务并因此受到嘉奖。

然而他个人却因此付出了沉重的代价：黑手党张榜悬赏五十万美元要结果他的性命，为了自身和家人的安全，约瑟

夫·皮斯顿不得不从此告别公众社会，偕妻携女，过起隐居的生活，但他的功绩人们没有忘记，某些报刊把他誉为“真正的美国英雄”。

作为本书的译者，我们想说明的是，这是一本有参考价值的传记，但原作不是文学著作，遣词用句均不甚考究，“但求达意而已”；更不是惊险小说，没有起伏跌宕的情节，丝丝入扣的推理和环环紧扣的悬念，但是，它却是一本能使众多读者大开眼界的有价值的参考书。

书中出场的有关人物绝大多数是黑道中人和市井无赖，不可能指望他们个个言谈不俗，人人口吐莲花。为了较为真实地反映历史，我们有意保留了这伙人使用的俚语、隐语（切口）和粗言秽语，在翻译时尽量套用广大读者熟谙的北京方言，而书中人物一些不堪入耳的脏话，我们已加以滤清、删除。

原文较长，为了使读者阅读时感到内容更紧凑，我们砍除了与全书主干关系不大的枝蔓。

为使广大读者更多了解这个犯罪辛迪加的内幕，也为了使社会学及其它有关学科的研究人员工作方便，我们根据国外报刊及工具书所提供的资料，编写了三篇附录，附于书后。它们是：一、集团犯罪——黑手党；二、黑手党组织结构；三、美国黑手党势力在各州分布情况。如蒙诸位读者不以蛇足见弃，则译者幸甚。

1990年早春2月  
于京、津二地

# 目 录

译者的话.....	1
楔子.....	1
第一章 早期实践.....	5
第二章 浅涉.....	16
第三章 准备.....	32
第四章 打入街市.....	43
第五章 科伦坡家族.....	59
第六章 波南诺家族.....	86
第七章 初识米拉.....	116
第八章 结识老左.....	143
第九章 密尔沃基团伙.....	167
第十章 飞来横祸.....	183
第十一章 老头子霸理所.....	201
第十二章 宋老黑.....	225

第十三章	金氏网球场.....	249
第十四章	《冷水行动计划》.....	264
第十五章	毒品和枪支.....	288
第十六章	突击搜查.....	324
第十七章	吃饼茶.....	354
第十八章	火并.....	365
第十九章	受命杀人.....	384
第二十章	还我本来面目.....	400
尾声.....		411
现况.....		415
附录一、集团犯罪——黑手党.....		424
二、黑手党组织结构.....		430
三、美国黑手党势力在各州分布情况.....		432

## 楔 子

我从证人席往四下一瞧，看到了那五名黑手党被告。在有五排记者席和挤满了三百来人的审判室里，早已座无虚席。此情此景确实令我难以置信。这还只不过刚开了个头：对第一批团伙分子、第一批黑手党成员进行的第一次审判。

那位老左（莱弗蒂·鲁杰罗）在一个劲儿摇头。布比·切拉萨尼和尼基·桑托拉、鱼先生拉比托和大头靴托马苏洛也是这副表情。看来这些被告做梦也没有想到会落到今天这个地步。老左曾经对他的律师说过：“他决不会和我们过不去的”。一直到我出现在证人席以前，他显然不相信我会是联邦调查局的特工人员，而不是他黑手党的铁哥们。

但是另外两个被告在审讯前曾表示服罪。老左后来在两次出庭之间，在他的牢房里才对此事深信不疑。他对同监犯说：“我要宰了那个软蛋老董，下不去手也得干。”

黑手党有约要干掉我。为此，联邦调查局特工人员一天二十四小时为我警卫以防不测。

我曾经打入黑手党内部“卧底”<sup>①</sup>达六年之久。在整个这一段时期内，全世界只有几个人才知道我本来是什么人，在黑手党中我又是装成什么人。这段公案的真相一披露，引起了新闻界好一阵轰动。

各家报纸用的都是大号标题，有的还是头版头条：《特工狼窝探秘长达六年》、《密探揭露黑道交易》、《联邦调查局将“卧底”超级探员曝光》……。《新闻周刊》的整版消息的标题是：《我曾是一名为联邦局效力的团伙分子》。大标题还表明了类似这样的威胁：黑手党正在跟踪斗胆愚弄波南诺家族的联邦局“卧底”特工以寻机报复。

审讯开始之前，新闻媒介就已获悉主要证人是一个化名打入黑手党的调查局特工。它们千方百计地要知道这个人究竟是谁。审讯开始之后，记者就想方设法和我取得接触。我从未接受过记者采访，也从不让记者给我拍照或是拍电影。一般在下午五时我们在法庭的审讯就结束了，但我不得不泡到晚上八九点，原因是怕那些记者来纠缠。在那段时间内，我们还得通过拘留所才能溜走。我们不能走出大楼吃午饭，也不能走出旅馆进晚餐。

在第一次审讯开始之前，我们获得确切的消息说，黑手党内部决定干掉我。黑手党族长们对通风报信者或暗杀者一律悬赏五十万美元。他们将我的照片在全国范围内传看。有鉴

① “卧底”指潜伏下来做内应——译者。

于此，我们认为只有采取某些预防措施方为上策。联邦检查官请求法院准许我以及在我秘密工作最后一年与我共过事的另一名特工在作证时隐瞒我们的真名实姓，而代之以黑手党团伙熟知的化名：董尼<sup>①</sup>·勃拉斯科和汤尼<sup>②</sup>·罗西。

我的真名实姓直到我作证的第一天才予以透露。当时的情况是：我走进了审讯室，举起了右手，宣誓要讲真话。法官于是叫我通报姓名，我照办了，这是六年中第一次公开通报我的真姓名：约瑟夫·皮斯顿。

在审理第一起案件时，我四十三岁。那时我已有六年之久没有过正常的家庭生活了。我的阅历与我正在成长的女儿们的阅历可以说大相径庭。我曾经希望，这种反差会通过因为我的所作所为所产生的自豪感而抵消。但是今生今世我休想再抛头露面了。在我今后的个人生活中，我将不得不随时更名改姓，只有亲密的朋友和同事才会知道我在联邦调查局工作过的那段历史。

我聊以自慰的是，我知道我已尽力而为。我们侦破了一些案件，其他共事的特工人员也因我所作的贡献而祝贺我，敬重我，我的家人为我感到骄傲。

我感到自豪的是，我还是我，是潜伏以前和公开身份以后的我，丝毫未改变，我还是那个约·皮斯顿。在黑手党内混了六年之久的我仍然冰清玉洁，出污泥而不染。我个人的价值观丝毫未变。无论是精神还是肉体，我堪称纤尘未染。

---

① 董尼系昵称——译者。

② 汤尼系昵称——译者。

我滴酒不沾，体格健美如故。我用情很专，琴瑟和谐，儿女乖好如昔，演完董尼·勃拉斯科那个角色，我轻轻松松卸了妆，回复了我的本来面目。我对于自己是何许人了如指掌。我引以为自豪的是，不论我的性格如何，不管我个人有什么长短之处，“卧底”时的约·皮斯顿和复出后的约·皮斯顿始终未变，依然故我。

1983年1月17日，我偕同妻子和兄弟同往华盛顿参加一年一度的司法部长奖颁奖仪式。仪式举行前，我的一家同联邦调查局局长威廉·韦伯斯特和副局长们在总部所在的胡佛大楼内他的私人餐厅内共进了午餐。

颁奖仪式是在司法部大会堂举行的。屋里挤满了显贵和政府官员。

我是获奖人之一。我博得了热烈的掌声。

除了出席第一次对黑手党审讯的那个时刻，此次获奖是我的职业生涯中最美好的瞬间。

## 第一章 早期实践

在我干探员工作的第二年，我不坐班，我的办公室在弗吉尼亚州亚历山德里亚。大约一个月以来，我们一直在追捕一个在逃的银行抢劫犯。有好几次我们差点儿抓住他了，可还是给他溜了。我和搭档杰克·奥罗克得到了一份密报，说罪犯将去华盛顿特区附近的某个公寓逗留大约半小时。我们事先向华盛顿办事处通报了这个情况，以便它派出几辆车，之后，我们就启程前往了。我们刚一停车，就看见这个家伙走下楼来。

他是一个黑人，身高六英尺四英寸，体重二百二十五磅，一条十足的大汉。他一连抢了几家银行和饭店，均已得手，并且打死了一名银行办事员。

这个地方处于黑人聚居区的中心。这个家伙发现了我们之后，就抄小胡同跑了。我跳出汽车去追他，我的搭档则开车围着房子转，好挡住他的去路。我们越过围墙，穿过一条

一条胡同，撞倒垃圾桶，大声嚷嚷。由于他没有掏枪，我也没有掏枪。最后，在一条胡同里，我赶上了他，一把把他揪住了。于是我们俩就动起拳头来，边走边打。我们扭滚在一起，你一拳，我一脚，这时，周围聚集了一群看热闹的人。我制服不了他，好不容易才从腰部掏出手铐，一只手穿过手铐，狠狠地给了他一下子，打得他晕头转向。我这才赢得了几秒钟，将他的双手扭到了背后，把手铐套进了他一只手上。

这时，另外几辆车开到了，我们才把他制服。

我们押着他上车。他对我说：“你是个埃（意）大利人吧？”

“怎么啦”

“没错，因为这种格斗只有两种招式，一种是黑人式，一种是埃（意）大利式。你明摆着不是黑人嘛。”

这是一个令人扫兴的故事。这名黑人原是前海军陆战队战士，因为在越南战争中表现英勇而受过勋。后来他退伍回国，但是找不到工作。由于他是越南退伍军人，谁也不要他。于是他吸上了海洛因，成了一名银行抢劫犯。被捕后大约三年，他越狱逃走，重新吸上了毒，当警方想要逮捕他时，他开了枪，我的第一个搭档不得不开机关枪并把他抓住了。

我很替这个家伙惋惜。但是爱莫能助，因为我既非心理学家，又不是社会工作者。我只不过是联邦调查局的一名特工人员。

此外，我也是一个意大利人。我的祖父母来自意大利，我出生在宾夕法尼亚州。我在那里长大，然后随家移居新泽西州。我父亲在一家丝厂工作，同时还经营了几间酒吧。他于六十二岁退休。我下面还有一个弟弟，一个妹妹。

在中学时，我踢足球，打篮球，主要是踢足球，当后卫和前锋，我身高只有六英尺，但是能跳，当全州足球第二梯队队员是够格的。我在一所军事学校读了一年，为的是更多地踢球。然后靠篮球奖学金进了一所大学。我知道我当一名职业足球运动员还不够格。对我来说，打篮球只是进入高等学府的一块敲门砖。我在大学主修社会学。上了两年后，我辍了学，娶亲成家。当时我才二十岁。

我辍学一年找活干。这期间，就象在假期那样，我在建筑工地干，有时开推土机，有时在丝厂工作，或者当酒吧侍者，或是开拖拉机。我的妻子是护士。过了一年，我复学了，为的是搞到大学文凭。但是我没有继续打篮球。我的妻子怀孕了。我不得不打整工。没有时间打篮球了。在我们的第一个女儿出世后，我的妻子继续干护士工作，帮助我读完大学。

我家没有人当过警察。但是在孩提时代，我曾经有过当警察或者联邦调查局特工的念头。在我上大学四年级的时候，有一个伙伴要参加当地警察部门的考试。他要我和他一道去应试。我说，我要读完大学再说。但是他怂恿我无论如何要去考一下。在笔试中我名列前五名，在体检中，我名列第一。我对警察长说，我想在这个部门任职，但是我现在

是上大学最后一学期，我想先读完大学，把文凭拿到手再说。我问他，是不是可以任命我担任一个职务，在我毕业前只上夜班。他说，他认为问题不大。

但是等到宣誓任职时，他对我说，他不能保证我只上夜班。于是我只好放弃警察部门这份工作，把大学课程读完。

我拿到了文凭，在一所中学教了一阵子社会学。我愿意对童稚施以教化。我大学毕业时，我已经是两个孩子的父亲了。

我有一个朋友在海军情报部门工作。海军情报部雇用了一些平民，对人们对有海军和海军陆战队人员驻扎的政府设施所犯的罪行和海军、海军陆战队人员在平民部门所犯的罪行进行调查。举凡杀人、赌博、盗窃、吸毒，还有诸如间谍之类的国家安全案件都属于调查之列。

海军情报特工人员往往同联邦调查局特工人员紧密合作。我的思想深处始终是希望成为一名联邦调查局特工人员。但是必须预先具备三年的执法经验，还需要有大学学士文凭。

我对海军情报部门的工作向往不已。那里只需有大学学士学位就行了。通过了必要的考试之后，我成了一名海军情报局的特工人员。当时我已经是三个女儿的父亲了。

我在那里工作符合联邦调查局关于从事此项工作者必须预先具备执法经验的要求。

我通过了笔试、口试和体检，并于1969年7月7日宣誓就任联邦调查局的特工人员。